

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1號6樓
承辦人：社會工作師 毛柏翔
電話：03-3322111#343
電子信箱：10013303@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桃家防字第114000131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201J_1140001315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社團法人台灣大心社會福利協會辦理「兒少領航員輔導支持資源中心」【目睹兒少專業分級教育訓練】教職員簡章1份，請轉知所屬幼兒園及國民小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社團法人台灣大心社會福利協會114年1月14日（114）心桃目字第004號函辦理。
- 二、為增進本市教育單位及其他兒少輔導相關網絡單位對目睹家暴兒少之專業知能並深化目睹家暴兒少直接服務內涵，本中心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大心社會福利協會辦理目睹兒少相關服務處遇及教育訓練，該協會針對教育網絡單位規劃於114年3月至10月辦理旨揭訓練課程；旨揭教育訓練業經本中心檢視並同意辦理。
- 三、旨揭訓練課程內容說明如下：
 - (一)呵護心靈~看見目睹家暴兒少的信號：每場3小時，辦理4場次。
 - (二)孩子的獨特旅程~兒童氣質與發展的個別差異：每場6小



時，辦理1場次。

(三)聆聽孩子的心~目睹家庭暴力兒少的評估與協助策略：每場3小時，辦理2場次。

(四)共育童心~如何跟家長談親職：每場3小時，辦理1場次。

(五)從創作到療癒~表達性藝術媒材應用與體驗：每場6小時，辦理1場次。

(六)玩中學、玩中療~遊戲治療概述及應用：每場6小時，辦理1場次。

四、為增進教育網絡單位對目睹家暴兒少之認識，並提升相關輔導專業知能，請轉知相關單位評估派員出席訓練課程，並同意准予公（差）假前往。

五、本課程若有相關聯繫事宜，請洽該會聯絡人林靜茹社工師，電話：(03) 331-2995。

正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社團法人台灣大心社會福利協會

